

证券代码：833727

证券简称：兆晟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磊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张良、张志奇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组成的银团申请最高额度为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亿元的银团贷款，信贷品种为固定资产贷款。

公司拟以坐落于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沿山河社区的土地（不动产权证书编号：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197487号，土地使用权面积：9445.00平方米）提供抵押，为公司在上述银团行所实际形成的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992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并在该土地建设项目建成后落实项目所建房产抵押。

董事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姜磊代表公司办理上述信贷及担保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